

证券代码：603609

证券简称：禾丰股份

公告编号：2025-077

债券代码：113647

债券简称：禾丰转债

## 禾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公司向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禾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禾丰股份”)拟以现金7,000万元向控股子公司锦州鑫丰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锦州鑫丰”或“标的公司”)进行增资(以下简称“本次增资”)，锦州鑫丰的其他股东马力、锦州嘉禾瑞捷农牧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锦州嘉禾”)、辽宁禾中勤业同辉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禾中勤业”)拟与本公司进行同比例增资，每1元注册资本的增资价格为人民币1元。本次增资事项完成后，公司对锦州鑫丰的持股比例保持不变，仍为70%。

● 禾中勤业的实际控制人与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均为金卫东先生，禾中勤业的合伙人包括本公司董事长金卫东先生及董事、总裁邱嘉辉先生，因此禾中勤业与本公司构成关联关系，本次增资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按规定进行了回避表决。

● 本次增资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 本次增资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事前审议同意，并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一、关联交易概述

##### (一) 基本情况

锦州鑫丰为本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本公司与马力、锦州嘉禾、禾中勤业分别持有锦州鑫丰70%、12.5%、12.5%、5%的股权。为补充锦州鑫丰生产运营所需资金，支持其业务发展，公司拟以现金7,000万元向锦州鑫丰增资，马力、锦州嘉

禾、禾中勤业与本公司进行同比例增资，每1元注册资本的增资价格为人民币1元。本次增资事项完成后，本公司对锦州鑫丰的持股比例保持不变，仍为70%。锦州鑫丰的注册资本由5,000万元增加至15,000万元。

## （二）本次增资的目的和原因

公司本次向锦州鑫丰增资是为增强其资金实力，以推进其生产经营活动持续开展，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对公司目前财务状况无不良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 （三）本次增资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8月15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控股子公司增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金卫东先生、邱嘉辉先生进行了回避表决。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截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12个月内本公司与同一关联人或与不同关联人之间相同交易类别下标的相关的关联交易未达到3,000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5%以上。

## 二、关联人介绍

### （一）关联关系

禾中勤业的实际控制人与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均为金卫东先生，禾中勤业的合伙人包括本公司董事长金卫东先生及董事、总裁邱嘉辉先生，因此禾中勤业与本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辽宁禾中勤业同辉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公司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8年4月2日
注册资本	3000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	辽宁省沈阳市沈北新区辉山大街169号
执行事务合伙人	金卫东
经营范围	企业管理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实际控制人	金卫东
其他关系说明	禾中勤业与本公司不存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其他关系
资信情况	禾中勤业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 (一) 标的公司基本信息

公司名称	锦州鑫丰食品有限公司
公司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2020年8月4日
注册资本	5000万人民币
注册地址	辽宁省锦州市义县七里河镇石桥子村
法定代表人	王宏财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家禽饲养，家禽屠宰，调味品生产，饲料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农产品的生产、销售、加工、运输、贮藏及其他相关服务，食用农产品初加工，羽毛(绒)及制品制造，羽毛(绒)及制品销售，饲料原料销售，农副食品加工专用设备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资信情况	锦州鑫丰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 (二) 标的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锦州鑫丰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财务指标	2025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28,495.04	25,904.81
负债总额	30,657.06	26,404.74
净资产	-2,162.02	-499.94
资产负债率	107.59%	101.93%
财务指标	2025年1-6月（未经审计）	2024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11,021.74	-
净利润	-1,662.09	-

#### (三) 本次增资前后标的公司股权结构

本次增资前后，锦州鑫丰的股权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本次增资前		本次增资后	
	出资额	持股比例	出资额	持股比例
禾丰股份	3,500	70.00%	10,500	70.00%
马力	625	12.50%	1,875	12.50%
锦州嘉禾	625	12.50%	1,875	12.50%
禾中勤业	250	5.00%	750	5.00%

合计	5,000	100.00%	15,000	100.00%
----	-------	---------	--------	---------

#### 四、本次增资的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本次增资拟将锦州鑫丰的注册资本由5,000万元人民币增加到15,000万元人民币，即新增注册资本10,000万元。本次增资各方均以货币形式分批、同比例缴纳资本金，每1元注册资本的增资价格为人民币1元，遵循了客观、公平、公允的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 五、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公司与关联方禾中勤业及其他股东马力、锦州嘉禾根据锦州鑫丰运营资金需求，按出资比例以现金方式同步向锦州鑫丰进行增资。

#### 六、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向锦州鑫丰增资是为增强其资金实力，以推进其生产经营活动持续开展，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对锦州鑫丰持股比例不变，锦州鑫丰仍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本次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增资不涉及管理层变动、人员安置及土地租赁情况，不会产生同业竞争；若本次增资后公司与关联人之间新增关联交易，公司将根据有关规定履行审议及披露程序。

#### 七、应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5年8月15日召开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增资事项，关联董事金卫东先生、邱嘉辉先生按规定进行了回避表决。本次增资事项在提请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同意，并同意提交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本次增资事项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八、需要特别说明的历史关联交易情况

2025年初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与上述关联人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总额为0元人民币（不含本次关联交易事项金额）。

特此公告。

禾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19日